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林秀瑛

會議名稱	110 年度校園危機事件行政處理流程及輔導重點	主辦單位	國教署
日期	110.4.20	承辦單位 研習地點	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一、開場-國教署長官

1. 本年度衛福部開始加強「社區心理服務」。

二、校園危機事件-安心服務專業講師蕭毓文

1. 定義-要界定清楚且踩緊分際/做教育的事。
2. 避免「危機中的危機」。
3. 照流程一步一步來，就有安心的效果/但要 case by case。

三、校園危機事件處理前的評估

1. 實施計畫：參見員林農工版（非常詳細）。
2. 危機處理小組的分工與合作。
3. 危機處理小組的工作檢核。

四、校園危機事件的首要任務

1. 與校長溝通工作項目。
2. 召開處室會議並分工
3. 與導師溝通工作項目。

五、校園危機事件後一定要進行的會議

1. 校園危機處理小組會議。
2. 輔導處室會議。
3. 臨時校務會議或導師會議。
4. 事件者班級任課教師會議。

六、校園危機事件處理的雙軌化任務-照顧學生+照顧老師。

七、校園危機事件安心服務處育方案一覽表：討論與分組實作。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商學中心
主任 林秀瑛

教務主任

教務主任 劉錕源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
校長 張淑霞